

即時發佈
新聞稿

華潤創業公佈未經審核之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度回顧

〔香港，2008年5月22日〕華潤創業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編號：00291）（「本公司」或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今天公佈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及業務回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港幣6.39億元。剔除投資物業價值重估的稅後影響及主要出售交易後，核心消費相關業務基礎淨溢利增長45%，帶動本季度基礎淨溢利上升4%。核心消費相關業務表現強勁，足以彌補出售石油業務導致盈利貢獻之減少。營業額為港幣158.70億元，反映持續經營業務較去年同期上升32%。

零售業務表現堅穩，營業額增長37%，盈利上升60%至港幣2.68億元。所有零售業務均錄得淨利潤率的增加，溢利增長令人鼓舞。超市業務表現尤為理想，溢利增長44%，達港幣1.87億元，佔總零售盈利70%。其中內地業務的同店增長率達18%，帶動整體同店增長率達到17%，創近年新高。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達港幣4.49億元，升幅為41%。其他零售業務，包括品牌時尚產品經銷及香港的零售店舖亦表現出色，溢利分別增長130%及87%。

飲品業務的營業額錄得37%增幅。啤酒銷量上升11%，達到130萬千升。本集團行銷全國的「雪花」品牌，銷量進一步擴大至107萬千升，增幅30%，鞏固了在內地最大單一啤酒品牌及全球領先啤酒品牌之一的地位。每年首季度都通常是啤酒業務的淡季，而新釀酒廠亦在期內錄得前期虧損。整體毛利率微升與穩定的銷量增長有助將業務淨虧損由港幣3,500萬元縮減至3,200萬元，讓啤酒業務的表現在快將到來的啤酒旺季期內得以充分發揮。純淨水業務的盈利貢獻激增333%至港幣1,300萬元，主要由於銷量顯著上升35%，以及本集團所持的權益於去年五月由51%增加至100%，提高了溢利貢獻的應佔份額。

食品業務錄得44%的盈利增長，至港幣1.56億元，受惠於出售兩個內地上市少數權益之部份股份的收益。本港活豬銷售市場競爭加劇，影響了活畜經銷業務。然而，位於深圳、上海及杭州的肉類加工項目取得顯著的盈利改善。通過擴大貨源渠道、加大新產品的市場營銷、提升“五豐”品牌知名度及積極拓展內地業務，速凍食品、水產品和其他綜合食品分銷業務的溢利貢獻有所增加。

紡織業務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盈利減少13%至港幣2,800萬元。營業額上升11%，但員工成本及借貸成本增加，以及本年初雪災的負面影響，均對業務的盈利能力構成影響。



為增強業務的競爭優勢，未來將繼續專注於技術改良及優化產品組合。

以零售店舖為主的物業投資業務，營業額上升 14%，反映期內經濟蓬勃發展，帶動租金收入的增長。

本集團董事總經理陳樹林先生說：「核心消費相關業務於首季度整體增長強勁，為今年打下穩固的開始。業績同時亦反映我們致力控制成本至今所取得的成效。」

* * *

關於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其股份並於倫敦證券交易所買賣，為香港恒生指數成份股之一。集團專注於消費品業務，遍及中國大陸及香港，並主要從事零售、飲品、食品加工及經銷、紡織及物業投資業務。

如有其他垂詢，請聯絡：

鄭文謙先生
副董事總經理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電話: +852 2829 9816
傳真: +852 2598 8453
電郵: francis.kwong@cre.com.hk

2008 年第一季度回顧詳細資料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頁 www.hkex.com.hk 以及本公司網頁 www.cre.com.hk 刊登。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 持續經營之業務	15,870	12,037
-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¹	-	5,416
	15,870	17,45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之業務	639	621
-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¹	-	119
	639	740
每股基本盈利 ²		
- 持續經營之業務	港幣 0.27 元	港幣 0.26 元
-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¹	-	港幣 0.05 元
	港幣 0.27 元	港幣 0.31 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4,133	22,871
少數股東權益	8,738	7,293
總權益	32,871	30,164
綜合借款淨額	3,874	4,004
負債比率 ³	11.8%	13.3%
每股資產淨值(賬面值):	港幣 10.1 元	港幣 9.59 元

附註:

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本公司已完成出售其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該業務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2.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港幣 0.27 元及港幣 0.31 元。二零零七年數字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港幣 0.05 元。
3. 負債比率指綜合借款淨額與總權益的比例。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營業額		股東應佔溢利		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及出售 主要非核心資產/投資影 響之股東應佔溢利 (註 1)	
	截至三月三十一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核心業務						
- 零售	9,577	6,995	268	168	265	168
- 飲品	3,160	2,300	(19)	(32)	(19)	(32)
- 食品加工及經銷	1,929	1,641	156	108	83	108
- 紡織	1,191	1,070	28	32	28	30
- 投資物業	103	90	168	296	121	55
小計	15,960	12,096	601	572	478	329
其他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²	-	5,416	-	119	-	119
- 投資及其他業務	-	-	90	88	90	88
小計	-	5,416	90	207	90	207
	15,960	17,512	691	779	568	536
對銷業務間之交易	(90)	(59)	-	-	-	-
公司總部利息淨額及費用	-	-	(52)	(39)	(52)	(39)
總額	15,870	17,453	639	740	516	497

附註:

- 就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及出售主要非核心資產/投資影響之股東應佔溢利分析不包括以下有關業務單位之交易事項：
 - 主要由零售業務所持有之工業大廈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3 百萬元(二零零七年: 無)已不包括在其業績中。
 - 食品加工及經銷業務的業績不包括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淨利約港幣 73 百萬元(二零零七年: 無)。
 - 主要由紡織業務所持有之工業大廈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2 百萬元已不包括在其二零零七年業績中。
 - 投資物業業務的業績不包括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47 百萬元(二零零七年: 港幣 241 百萬元)。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 本集團已完成出售其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之全部權益。